

國立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傳染病防治工作計劃

一、法源依據：

學校衛生法第十三條辦理：

「學校發現學生或教職員工罹患傳染病時，應會同衛生、環境保護機關做好防疫及監控措施。」

二、目的：貫徹學校衛生保健計劃，落實防治傳染病工作，維護師生身心健康。

三、傳染病防治種類：

第一類傳染病：鼠疫、天花、狂犬病、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

第二類傳染病：登革熱/登革出血熱、德國麻疹、霍亂、流行性斑疹傷寒、白喉、流行性腦脊髓膜炎、傷寒、副傷寒、西尼羅熱、小兒麻痺症、桿菌性痢疾、阿米巴性痢疾、瘧疾、麻疹、急性病毒性A型肝炎、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感染症、漢他病毒症候群、多重抗藥性結核病、屈公病、炭疽病。

第三類傳染病：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感染症、結核病、日本腦炎、漢生病、百日咳、新生兒破傷風、破傷風、急性病毒性肝炎（除A型外）、流行性腮腺炎、梅毒、淋病、退伍軍人病、侵襲性b型嗜血桿菌感染病、先天性德國麻疹症候群。

第四類傳染病：流感併發重症、肉毒桿菌中毒、庫賈氏病、鉤端螺旋體病、萊姆病、類鼻疽、地方性斑疹傷寒、Q熱、水痘併發症、恙蟲病、兔熱病、侵襲性肺炎鏈球菌感染症、疱疹B病毒感染症、弓形蟲感染症、布氏桿菌病。

第五類傳染病：新型A型流感、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黃熱病、伊波拉病毒感染、拉薩熱、馬堡病毒出血熱、裂谷熱。

前項第四款之第四類傳染病其病因，防治方法確定後，得由中央主管機關重行公告歸入第一款至第三款之第一類、第二類或第三類傳染病。

四、工作計劃

(一)對帶原者，實施衛教並加強治療、追蹤。

(二)配合護理課程，實施群體衛生教育。

- (三)提供個人有關傳染病防治資料。
- (四)利用集會宣導並邀請有關學者專題演講。
- (五)定期檢查、飲用水之安全性。
- (六)不定期環境消毒、美化。
- (七)為防治傳染病學校主動協助衛生機關辦理疫情調查病源追蹤及提供有效預防措施。
- (八)依衛生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師生預防接種，如德國麻疹、B型肝炎等。
- (九)凡師生有罹患第一類法定污染病時，二十四小時內向衛生，主管機關報告，送醫實施隔離治療，及限制上班上學。
- (十)凡師生患第二類傳染病時，學校應向主管機關報告並通知病患送醫隔離治療。
- (十一)師生經診斷染第三類病時，應就醫並休息至恢復期，視情況並鎖定其污染源。
- (十二)凡師生經診斷染第五類病源時，學校應與家人溝通並協助其就醫診治，並進蹤輔導輔導。
- (十三)請病假應以醫生診斷為主。
- (十四)傳染病大流行時、除加強衛教宣導外、視實際情形報請教育廳准予部分班級、學生、，或全面停課。

伍、實施內容：

工作項目	目標	具體措施
一、成立傳染病危機處理小組	能適切的預防及處理疫情。	明定工作小組成員及分工內容。
二、建立完善的通報系統	接獲疑似個，能把握時效，立即通報。	<p>一、校內通報： 流程：班級老師發現個案→健康中心→衛生組長→學務主任→校長。</p> <p>二、校外通報： 傳染病群聚事件發生通報：衛生所、衛生局疾病管制處、臺中市疾病管制局、教育局</p>

<p>三、SARS防治</p>	<p>(一) 校園零病例。 (二) 疑似個案能立即隔離。</p>	<p>一、建立傳染性疾病感控追蹤名冊、加強發燒病患追蹤。 二、依據94.01.25衛生署公告實施密切接觸者自主健康管理10天。 三、校內需管控之密切接觸者： (1) 同屋居住之家人及照顧者 (2) 曾照顧個案之醫護人員 (3) 在醫院診所有病例群聚或院內感染的可能期間進入危險動線範圍之內者。 (4) 同辦公室之同事（病患固定工作位置之半徑3公尺區域內之同事）。 (5) 同一教室上課之同班同學。 (6) 同一班機病例前後各3排乘客。 (7) 長途客運（車程1小時以上）病例前後各3排乘客。 (8) 長途火車病例同車廂前後各3排乘客。</p>
<p>四、腸病毒防治</p>	<p>能有效控管並預防群聚事件發生。</p>	<p>一、定期消毒。 二、加強正確洗手觀念。 三、建立傳染性疾病感控追蹤名冊。 四、加強追蹤發燒、手口足症候群、疱疹性咽峽炎、口腔潰瘍病患。 五、相關人員熟知腸病毒處理作業流程與停課復課作業流程。 六、疑似病例調查與衛教。</p>
<p>五、新型流行性感 冒 監控</p>	<p>能有效控管，預防群聚事件發生。</p>	<p>一、提供相關資料予全體同仁參考，增強校內人員對新型流行性感冒病例通報定義的認識藉以凝聚共識，協助早期發現、早期就醫、早期隔離。 二、建立傳染性疾病感控追蹤名冊。 三、加強追蹤發燒、呼吸道症狀、肌肉酸痛、頭痛、極度疲倦之。</p>
<p>六、腸胃道疾病 監控</p>	<p>能有效控管，預防群聚事件發生</p>	<p>一、建立傳染性疾病感控追蹤名冊。 二、加強追蹤發燒、腹瀉、腹痛之病患。 三、餐廚人員列入疾病監控。 四、提升校內人員對腸胃道疾病管控症狀的認識。</p>
<p>七、類諾瓦克病毒 感染 監控</p>	<p>能有效控管，預防群聚事件發生</p>	<p>一、提供相關資料予全體同仁參考，增強校內人員對類諾瓦克病毒感染的認識。</p>

		<p>二、加強症候群之監視（尤其是嘔吐與腹瀉），遇有疑似個案立即指導延醫診治</p> <p>三、加強通報和下列管控措施：</p> <p>（1）預防措施：加強正確洗手與勤洗手的概念、預防手-糞-口之間的感染。</p> <p>（2）疑似病患，接觸者和立即環境管制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遇有疑似案例發生立即通報 2. 將病患和健康者採取適當的區隔。 3. 疑似感染的餐廚人員急性期停止處理食物或相關器具。 <p>（3）感染原的管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避免接觸污染的排泄物或嘔吐物：處理污染物時戴手套。 2. 避免生食、生飲或使用未經處理而且可能已經受到污染之設施或裝備（如餐具盥洗用具飲水機洗手設備） <p>（4）環境與污染物品的處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漂白水：嘔吐物、排泄物、環境。 2. 煮沸15-30分鐘。
八、校園消毒	<p>一.每週一次教室稀釋漂白水擦拭消毒。</p> <p>二.電腦教室每週一次電腦鍵盤酒精擦拭。</p> <p>三.發生疑似病例班級立即消毒。</p>	<p>一、申購消毒用品：漂白水、手套。</p> <p>二、指導正確消毒方法：</p> <p>（1）漂白水： 環境設施：1份漂白水加99份水。 嘔吐、污染物：1份漂白水加49份水</p> <p>（2）後停留30分鐘，再用清水抹乾。</p> <p>三、及各處室門外張貼消毒紀錄表備查。</p>
九、居家隔離個案健康追蹤	使個案能確實做到自主健康管理。	<p>一、居家隔離個案列冊。</p> <p>二、每日電訪並紀錄健康情形</p> <p>三、指導如有發燒勿自行就醫請打119或衛生所派車接往就醫。</p>
十、居家隔離學生課業關懷與指導	使居家隔離學生課業不中斷	<p>一、居家隔離學生通報教務處。</p> <p>二、教務處實施居家隔離學生課業關懷指導與紀錄。</p>
十一、體溫測量	發燒患者能早期就醫診斷。	<p>一、配合防疫政策實施門禁管制。</p> <p>二、配合防疫政策實施健康自主管理。</p> <p>三、健康中心患病學生體溫測量。</p>
十二、國小腸病毒停課		一、小學級學校所辦輔導班原則上無須停課。

	<p>二、下列情形得採停課措施</p> <p>(1) 流行警訊期間一週內同一班有兩名(含)以上學童，經醫師診斷為手口足病或疱疹性咽峽炎。</p> <p>(2) 非流行警訊期間為顧及學生生命安全時，協同家長會立即成立危機處理小組，召集當事班級家長代表、教師研議有效措施。</p> <p>三、停課決定程序：同幼稚園。</p>
十三、復課	<p>一.停課原因消失時復課。</p> <p>二.復課之處理依停課之處理原則辦理。</p>